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5189
聯絡人：張瑋芬
電 話：04-37061325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42191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142191AA0C_ATTCH13. pdf)

主旨：函轉本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辦理「校園修復式正義教材實施種子教師培訓」實施計畫，請轉知所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活動係為推展校園修復式正義之精神與實踐及輔導機制流程介紹，將廣邀國內高、國中教師參與教材施行之培訓，並邀請教材編撰小組教師擔任講師，期能將教材施行方法授予受訓教師，推廣至學校進行試教。

二、本培訓相關資訊摘述如下：

(一)活動時間：109年12月17日（星期四）13:00至109年12月18日（星期五）17:10。

(二)活動地點：國立臺南大學啟明苑演講廳（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三)參加對象：對修復式正義議題有教學興趣之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及國中教師限額20人，計160人。

(四)報名方式：本活動採網路報名，請於109年12月8日（星期二）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報名網址：<https://www4.inservice.edu.tw/NAPP/CourseView.aspx?cid=2971931>。

(五)本案承辦單位及聯絡人：國立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學系助理涂小姐，(06)213-0016，或寄至信箱 lazyricebug@gmail.com。

三、請轉知主管學校惠允薦派之教師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並依相關規定支付差旅費。

四、為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新生活運動」，請出席人員配合落實自身防疫工作，敬請自行配戴口罩。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國立臺南大學、本署學安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